

招标公告

1.1 招标条件

1.1.1 湛江市坡头区乾塘镇人民政府作为坡头区乾塘镇荷花小镇巷道硬底化及配套工程设计的招标人，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完成了设计招标前的所有批准、登记、备案等手续，已具备设计招标的条件。湛江市坡头区乾塘镇人民政府委托广东盛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坡头区乾塘镇荷花小镇巷道硬底化及配套工程设计项目进行招标代理，组织进行本工程的设计公开招标工作，选定设计单位。

1.2 项目概况

1.2.1 工程名称：坡头区乾塘镇荷花小镇巷道硬底化及配套工程设计。

1.2.2 工程位置：湛江市坡头区乾塘镇。

1.2.3 项目概况：工程涉及乾塘镇镇区新区、自然村村内干路、支路和巷道硬底化及配套设施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如下：1.干路和支路共硬底化约24350米，路面宽度3.5-5米不等，面积97500平方米；2.巷道硬底化约73200米，路面宽度2-3米不等，总面积220000平方米；3.配套建设村内干路、支路和巷道安装8100盏路灯，线路改造约1600米。

1.2.4 招标范围：本合同段建设范围内工程的设计[包括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及配套工程设计、配合施工图审查通过、现场指导、配合甲方报规报建及相应的规划调整、现场服务与技术交底、后期采购咨询服务、专业设计配合服务以及配合审核竣工图、设计变更、签证、现场指导与质量缺陷处理及工程验收等后续服务等。本工程主要设计任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给排水工程、道路工程等相关的一切配套工程(包括管线迁改)的设计，以及满足招标人对该项目使用要求的一切相关配套附属工程项目的设计。本项目的设计内容最终以规划部门的相关规定及文件为准。具体设计内容详见《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和业主要求。

1.2.5 项目投资总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7000.00万元。

1.2.6 项目代码：2208-440804-17-01-946459。

1.2.7 资金来源：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债券资金、上级补助及区级财政统筹安排解决。

1.3 投标人资格

1.3.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

①设计资质如下，具备 a 或 b 项要求：

a. 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类甲级资质；

b. 具备市政类设计资质：

市政类设计资质：市政行业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及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

1.3.2 投标人委派的项目设计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在册人员，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证，或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1.3.3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投标登记

1.4.1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登记。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于2023年2月9日00时00分至2023年2月13日16时00分，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1.4.2 投标人于网上投标登记期间，由投标单位对公账户转至以下账户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工本费人民币200元，并注明“坡头区乾塘镇荷花小镇巷道硬底化及配套工程设计工本费（可简写）”。单位：广东盛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州支行营业部；帐号：44624001040017349。

1.4.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编制投标文件的有关资料。

1.4.4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统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1.5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5.1 开标时间：2023年3月2日9时00分。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8号开标室。

1.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3月2日9时00分。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8号开标室。

1.6 设计费

本项目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221万元。最终结算按第三章投标须知中的3.3条执行。

1.7 服务期

1.7.1 设计工期：60个日历天；以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计算，设计方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提交阶段成果（不含审核时间）。

1.7.2 服务期不含方案、设计的审查、审批时间。中标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招标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并在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基础上进行补充和完善，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成果资料。

1.7.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地区的相关标准以及各部门、建设部门等现行规范和标准。

1.8 其他事项

1.8.1 若中标人为广东省外企业，根据《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文，中标后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已审核挂网的进粤备案信息自动转入该登记平台），投标时对此不做要求。

1.8.2 中标人若分包或委托本项目方案设计、专项设计、深化设计等事项，须事先征得招标人同意，并将分包或委托合同（须载明分包人或被委托人本项目主要参与人员资历等有关资料）报招标人备案。

1.9 公告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login>）、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为准。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1.10 异议与投诉

1.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和第六十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或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湛江市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名投诉，电话：0759-3950588。（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1.10.2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消失。

1.11 招标人

1.11.1 名称：湛江市坡头区乾塘镇人民政府

1.11.2 联系人：蔡先生

1.11.3 联系电话：0759-3879012

1.12 招标代理机构

1.12.1 名称：广东盛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2.2 联系人：陈工

1.12.3 联系电话：173 2291 6728

1.12.4 电子邮箱：17322916728@163.com

2023 年 2 月 1 日